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2-023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披露《2021年度业绩预告》中预计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盈利2,000万元至3,0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区间为盈利1,450万元至2,450万元。

3. 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 同期	是否 进行 修正
	原预计	最新预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0万元至3,000万元	亏损：50,533万元至53,000万元	亏损： 7,855.02万元	是
	比上年同期增长： 125.46%-138.19%	比上年同期减少： 543.32%-574.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450万元至2,450万元	盈利：800万元至1,600万元	亏损： 8,220.39万元	是
	比上年同期增长： 117.64%-129.80%	比上年同期增长： 109.73%-119.46%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元/股至0.04元/股	亏损：0.73/股至0.77元/股	亏损： 0.11元/股	是

注：本公告中的“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与会计师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有关事项与年审签字会计师进行沟通，公司与年审签字会计师在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30 日收到代理律师转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电子送达的(2020)粤 01 民初 2011 号一审《民事判决书》文书，根据一审判决，公司、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潮能源”）、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ST 德奥”）分别在 1,585,666,666.67 元范围内对华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不能清偿的一审判决认定债务的二分之一部分承担赔偿责任，并分别在 7,978,551 元范围内承担部分诉讼费用。

公司因不服广州中院作出的(2020)粤 01 民初 2011 号民事判决，在上诉期内，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已经通过 EMS 邮寄纸质上诉状及副本给广州中院，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的上诉受理文书。

广州中院上述判决属于公司 2021 年年报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结合律师、年审会计师意见及公司正在进行的上诉判决的可能性包括公平合理角度等方面考虑，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决定以一审判决涉及的 1,585,666,666.67 元的三分之一赔偿责任、7,978,551 元诉讼费用之合计金额 536,534,106.56 元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从而导致前次业绩预告金额区间发生变动。

四、风险提示

1.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的公告》，本次判决属于一审判决，尚未生效；一审判决违规担保事项涉及公司可能承担的最大债务本金约为人民币 1,593,645,217.67 元，约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52.80%。

目前，公司因不服广州中院作出的(2020)粤 01 民初 2011 号民事判决，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的上诉受理文书，该案件最终生效判决尚无法判断。

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及审计报告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 2021 年度报告等文件

为准。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的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